



地方新闻

青海省开展家电下乡等专项检查活动

本报讯 为全面推进青海省家电下乡及家电以旧换新工作深入开展,3月中旬以来,青海省商务厅、财政厅组成检查小组,对全省各州市部分家电下乡及家电以旧换新销售网点进行了专项检查,并对全省拓展家电汽车市场促进消费升级政策执行情况进行了抽查。从检查的整体情况看,青海省没有出现家电下乡、家电以旧换新的骗补行为,所检查的销售网点基本都能按照家电下乡及家电以旧换新政策进行销售和补贴,但仍存在较多问题,如:部分地区对家电、汽车市场促进消费升级的政策宣传不到位或对其中新的补贴操作流程掌握不熟;一些偏远地区不会使用网上录入系统;部分家电下乡销售网点不按国家规定悬挂家电下乡指定销售网点标识;执行家电以旧换新政策积极性较低等问题。针对检查中出现的问题,检查组提出了整改措施,保证家电下乡和家电以旧换新工作健康、有序开展。(尚武)

上海市专利申请量创新高

本报讯 4月26日是第11个世界知识产权日,上海市政府近日发布了《2010年上海知识产权发展和保护白皮书》,上海知识产权局局长吕国强透露:“2010年全市专利申请量、商标注册量、著作权登记量增幅均超过上海GDP增长率。”

上海市新闻出版局、版权局副局长蔡纪万指出,传统出版应对新兴媒体的传播方式对版权管理来说是一大挑战。“从国际上来看,管理的最好模式就是集团管理机构的有效授权,但这一措施实施需要很长的时间。”蔡纪万称,目前上海方面已经做了很多工作,包括邀约上海主要的几家视频网站自愿加入联盟,建立自律公约,将购买版权的归属在上海新闻出版局加以备案,当发展版权纠纷时,查看备案,责令侵权者立刻删除。

(陈 偲)

新疆开展工业企业“专利消零”

本报讯 从2011年开始,新疆将利用5年时间开展工业企业“专利消零”工程,提升作为创新主体的企业知识产权创新能力。

来自新疆自治区知识产权局的数据称,截至目前,全区95%的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没有专利申请。新疆企业尚未成为知识产权创造的主体,其运用知识产权制度的能力不足。为此,新疆在“十二五”期间,将开展工业企业“专利消零”工程,今年将在各类园区开展科技型企业 and 规模以上工业企业“专利消零”试点工作,引导和支持企业通过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等方式提高知识产权创造能力;指导和扶持企业在信息、生物、新能源、新材料、先进制造技术等领域取得拥有自主知识产权和对产业发展有重大影响的技术成果。(方云静)

贸易辞典

CIF (Cost, Insurance and Freight): 成本、保险加运费付至(……指定目的港),是指卖方必须在合同规定的装运期内在装运港将货物交至运往指定目的港的船上,负担货物越过船舷以前为止的一切费用和货物灭失或损坏的风险并办理货运保险,支付保险费,以及负责租船订舱,支付从装运港到目的港的正常运费。

海南离岛免税政策正式实施

5000元以下商品购买化妆品最划算

王 飞

海南离岛免税政策4月20日起正式实施,中国免税品(集团)有限公司(简称中免集团)在三亚免税店举行了启动仪式,“超过5000元以上的进口商品,将向消费者征收行邮税,个别商品的价格可能比有税商店的还要高。”三亚免税店副总经理滕锐在接受媒体采访时表示。

个别游客对于三亚免税店的商品优惠幅度提出了质疑,认为免税商品价格太高,导致优惠幅度低,并呼吁国家应该多引进几家企业经营免税店。

5000元以上商品要征行邮税

笔者在免税店内看到,一楼大部分手表的价格都高于5000元,这意味着购买这些高档手表的消费者,必须要缴纳行邮税。

一位女孩挑中了一款报价32480元的卡地亚女式手表,店员告诉她,32480元只是不含税的裸价,如果购买的话需要另外支付30%的行邮税,即42224元。

滕锐告诉笔者,根据海关最新的规定,店内价格在5000元至10000元的手表,必须全额缴纳20%的行邮税;价格超过10000元的,需缴纳30%行邮税。

笔者在卡地亚的柜台看到,最贵的一款女式手表报价高达176580元。如果有游客购买这款手表,意味着仅行邮税就要支付52974元。

个别商品价格贵过有税店

海南离岛免税政策规定限次限额,限额为每次5000元以下,但为了方便购买高档物品的顾客,同时规定了在购买5000元限额商品的同时,可以单独购买一件5000元以上的

物品,但需要缴纳行邮税。滕锐表示,免税店内超过5000元的货品行邮税反映在柜台标价之外,顾客在购买时,会单独打印出来。

滕锐告诉笔者,由于供货商对免税品和有税品的定价不同,因此一些免税品在加上行邮税后,与有税品的价格相差不多,或者持平甚至可能略高。笔者看到,卡地亚2010年卡丽博系列W7100014的手表在免税店内的裸价是40359元,市场价是5万元。免税店加上30%的行邮税后,已经高过了市场价。

在兰蔻专卖店,店员郝小姐表示他们这里的化妆品要比有税商店便宜10%至40%，“比如金纯精华套装,在我们店内的免税价格是1750元。”郝小姐说,“里面包括金纯卓颜精华和金纯润白精华,其中卓颜精华和润白精华在有税店都要2000元以上,相当于打了5折。”再如迪奥(Dior)真我系列F071524009淡香水(100ml),三亚免税店的价格为785元,市场价一般为980元。

除了化妆品外,三亚免税店还有手表、皮包和服装。以古琦(Gucci)经典款手袋“红绿红”系列为例,小号手袋在三亚免税店的售价为4020元,市场价约为4480元,相比便宜约10%。在施华洛世奇店内,工作人员告诉笔者,店内销售的一款樱桃吊坠价格为375元,而市场价至少要600元。

海口离岛客需提前1天选购商品

“游客在选定商品付费后,我们还要对商品进行运送,为确保商品及时送达机场提货点,从海口美兰机场离岛的旅客至少于航班起飞前一天完成购买,从三亚凤凰机场离岛的旅客至少在航班起飞前6小时完成购买(以完成最后一笔商品购买的时



海南离岛免税试行首日顾客涌入三亚免税店

间为准)。”中免集团相关负责人说。

中免集团三亚免税店总经理助理张玉涛解释说,游客付款后,商品需要打包运送到机场,商品同样还要过安检才能到提货点,根据货品的流程时间推算出了这个时间。

免税店内购化妆品最实惠

笔者用了3个多小时仔细逛了三亚免税店,5000元的限额到底能买些什么?

香水的价格普遍不高,在限额内可以购买好几件。比如迪奥,最贵的是花蜜活颜再生精华素(1375元),最便宜的是花蜜涵养化妆水(470元),较为大众化的水活力系列,其化妆品、眼霜和啫喱分别是260元、

300元和440元。彩妆方面,口红的售价在150元至185元之间,眼影约在400元左右。

箱包中,以美国品牌新秀丽(Samsonite)为例。新秀丽的最高端箱包是金属系列,最贵的一个售价3140元,最便宜系列中的一款售价1090元。该品牌最便宜的背包售价在240元左右,属于大众化的价格。女士们最关心的手袋则以古琦(Gucci)为例,高级帆布和PVC材料的手袋相对便宜,价格一般在3000元至4000元。

买手表的话,天梭(Tissot)手表无论是机械表还是石英表,价格一般都在5000元以内。目前天梭在店内销售的有20多个系列,库存充足。

北京高院规范特许经营合同纠纷案件审理

“特许人在推广宣传特许经营业务过程中使用的广告或者宣传手册等资料通常应视为要约邀请,但特许人就特许经营所作的说明和承诺对特许经营合同的订立有重大影响的,亦可视为合同内容,当事人违反该说明和承诺的,应当承担违约责任。”日前,北京市高级人民法院制定下发《关于审理商业特许经营合同纠纷案件适用法律若干问题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这是我国法院首次针对特许经营合同纠纷案件制定规范性意见。

该《意见》共25条,对特许经营资源的认定、特许经营合同效力的认定、特许人欺

诈的认定、特许经营合同纠纷的法律责任等内容进行了规定。《意见》特别规定,特许人在签订特许经营合同后隐瞒重大变更信息或者提供虚假信息、夸大经营资源,给被特许人从事特许经营业务造成实质影响的,被特许人可以请求撤销或者依法解除该特许经营合同。

此外,《意见》还对司法实践中争议较大的一些问题,如关于非企业的单位、个人作为特许人签订的特许经营合同的效力如何认定,如何认定直营店,以及特许人不具备拥有至少两个经营时间超过1年的直营店时,如何认定其签订的特许经营合同的

效力等问题,都作出了明确规定。

据北京高院知识产权庭负责人介绍,特许经营是一种以知识产权为核心,以契约规定为依据的现代营销方式。特许经营这种经营模式因其适应了现代化生产和消费变化的客观要求,与我国丰富的劳动力资源和广阔的市场相结合,故产生了可观的经济效益,也使特许经营成为有效开办新企业以及创立驰名商标的重要法律途径。北京法院在审理特许经营合同纠纷案件的过程中发现,此类案件涉及到的行业极为广泛,包括服装、鞋帽、箱包、化妆品、汽车等各种产品销售,以及餐饮、教育、健

身、美容美发、超市等诸多服务行业。案件的原告多为散居全国各地的被特许人,其社会构成较为复杂,且多为下岗职工、低收入群体或无稳定职业者,经营风险的防范意识相对薄弱,在个案中与特许人的诉讼实力相差悬殊。因此,此类案件的审理不仅关系到特许经营行业的健康发展,还会对社会经济尤其是零售行业、服务业产生相当程度的影响。该《意见》的实施,将对统一特许经营合同案件的司法裁判标准和维护健康有序的市场竞争秩序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刘晓军 赵 岩)

法眼透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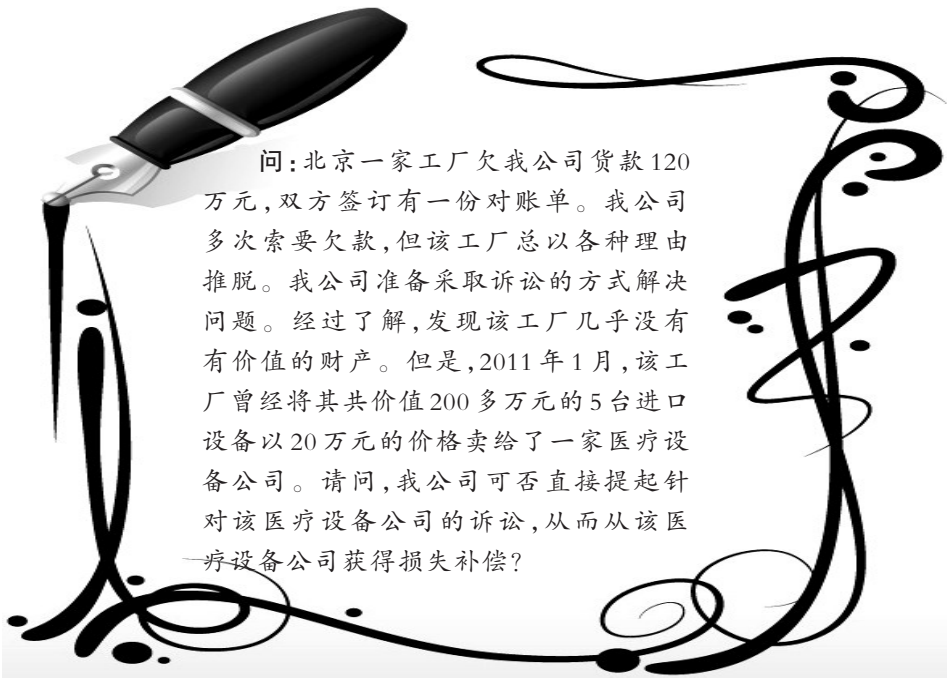
债权人是选择行使代位权还是撤销权?

宋崇宇

答:你公司与该医疗设备公司之间不存在直接的合同关系,从合同的相对性原理来说,你公司并无任何直接的权利针对医疗设备公司提起任何诉讼主张。但是,北京这家工厂与医疗设备公司之间的设备买卖交易自价款上严重背离市场价格,客观上已经严重损害了你公司的权益。法律对于这种情况也并非无计可施,主要有如下两个操作的路径:

第一,可以行使代位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七十三条规定:“当债务人怠于行使其对第三人享有的到期债权,对债权人造成损害的,债权人为了保全自己的债权,可以请求人民法院以自己的名义代位行使债务人对第三人的权利。”对于债务人针对第三人的到期债权这一概念来说,一般认为其应具有直接的财产给付内容。但在司法实践中,有些法官认可在财产权利之外,其他的具有财产性质的权利也可以作为代位权的标的。如撤销权与变更权,诉讼上的申请财产保全,申请强制执行权,中断诉讼时效的请求权等。

第二,可以行使债权人撤销权。《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七十四条规定:“因债务人放弃其到期债权或者无偿转让财产,对债权人造成损害的,债权人可以请求人民法院撤销债务人的行为,债务人以明显不合理的低价转让财产,对



问:北京一家工厂欠我公司货款120万元,双方签订有一份对账单。我公司多次索要欠款,但该工厂总以各种理由推脱。我公司准备采取诉讼的方式解决问题。经过了解,发现该工厂几乎没有有价值的财产。但是,2011年1月,该工厂曾经将其共价值200多万元的5台进口设备以20万元的价格卖给了一家医疗设备公司。请问,我公司可否直接提起针对该医疗设备公司的诉讼,从而从该医疗设备公司获得损失补偿?

债权人造成损害,并且受让人知道该情形的,债权人也可以请求人民法院撤销债务人的行为。撤销权的行使范围以债权人的债权为限。”由此可见,可以撤销的债务人的行为:一是放弃到期债权的行为;二是无偿转让财产的行为;三是以明显不合理的低价转让财产的行为。因此,债权人可以据此提出针对第三人的撤销权诉讼。在这种情况下,债权人的债权可以未到期,但债权人不可以直接

得到合同被撤销后债务人从第三人处所可能取得的利益。

上述分析表明,当债务人与第三人所签订的合同价格或条件显失公允,可能影响债权人的利益,则债权人可以主动提起针对第三人的诉讼。需要注意的是,在行使代位权时,依据的是债务人针对第三人所享有的撤销权,法律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五十四条以及《合同法司法解释二》第九条的相关规

定,即债务人存在被欺诈、胁迫、重大误解、显失公平、趁人之危而签订合同的情形。而在行使撤销权时,依据是债权人直接的针对第三人的诉讼权利,法律依据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第七十四条的规定,即存在债务人恶意转让财产的情形。在实践中,有时很难去认定债务人与第三人的交易行为是有意还是被动。因此,在途经选择时,除了考虑前文提到的债权人的债权状况之外,还一定要结合自身掌握的证据来分析和判断采取哪个路径成功概率更高。

回到本案,如你公司对于工厂配合提供其被动签订设备买卖合同比较有信心,而且你公司针对工厂的债权已到期,加之工厂未能行使该权利,则你公司可以对医疗设备公司提起代位权之诉,代位工厂主张撤销设备买卖合同。在代位权诉讼中,你可以主张直接取得退回的部分设备或部分补偿的金额。但是,如你公司认为工厂对于买卖合同的撤销不会有任何支持的态度,则可以直接针对医疗设备公司提起撤销权之诉。对于撤销权之诉中,并不要求你公司针对工厂的债权已到期,但你公司不能直接受领因撤销而由受益人和受让人返还给债务人的财产。

律师在线